

##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17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41,333,33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10元(含税),不送红股,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100,346,667.1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预计共转增股本总额42,400,00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预计将增加至183,733,334股。

截至目前,以上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141,333,334股增加至183,733,334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人民币141,333,334元增加至人民币183,733,334元。

### 二、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133.3334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373.3334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133.3334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373.3334万股，均为普通股，并以人民币标明面值。

除上述条款修订之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议案后及时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手续。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五日